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2-061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11月10日在公司南洋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1月5日以书面、传真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董事长邵雨田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邵雨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邵雨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聘任杜志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表决结果：11 票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聘任李健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聘任闻德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聘任丁邦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聘任狄伟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以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杜志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上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聘任事项的独立意见》。

丁邦建先生、狄伟先生的简历见附件，其余人员简历详见2012年10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邵雨田先生、冯江平先生、李永泉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

员，其中：邵雨田先生为召集人，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选举叶显根先生、郑峰女士、冯小玉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叶显根先生为召集人，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选举王呈斌先生、邵雨田先生、郑峰女士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呈斌先生为召集人，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选举郑峰女士、王呈斌先生、邵雨田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郑峰女士为召集人，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

丁邦建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中专学历，质量工程师。先后参加了《电容器用金属化薄膜》、《电气绝缘用薄膜》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工作。1988~2003 年任江苏南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质检科科长；2003~2006 年任浙江南洋电子薄膜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副总经理。自 2006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丁邦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狄伟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92~2004 年任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4~2005 年任湖北云梦创盛电容膜有限公司生产部长；2005 年至今历任浙江南洋电子薄膜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公司总工程师。2001 年获铜陵市“五一”劳动奖章；2003 年获安徽省科技成果奖。自 2006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总工程师。2010 年 10 月起担任浙江泰洋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狄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